

# 灵武市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灵武市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地址：灵武市龙凤家苑向南 300 米（联系电话：0951-4020042；传真：0951-4020042；电子邮箱：4020042@163.com）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1 年，灵武市审批服务管理局主动公开信息 518 条，其中在灵武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开发布信息 349 条（信息公开年报 1 条，信息公开指南 1 条，法治政府建设年报 1 条，概况信息 3 条，部门文件 5 条，规划计划 2 条，重点工作 8 条，财政资金 3 条，政务服务通报 7 条，优化营商环境专栏 39 条，建设项目环评、水保审批事项 203 条，商事审批事项 68 条，其他 8 条），向自治区、银川市推送动态信息 169 条。

#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1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### 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一是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区、市党委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，全面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优化营商环境，统筹推进各项改革任务，严格按照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要求，进一步拓展政务公开覆盖度，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，加快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。二是信息发布严格执行“先审后发”原则，并不定期对发布内容的抽查、自查整改工作，严把政治关、法律关、政策关、保密关、文字关，做到权威准确、内容全面、形式多样、通俗易懂、便于获取、易于传播。

#### （四）平台建设

一是在政务大厅建设政务公开专区，张贴政务服务事项“二维码”，通过扫码查询各窗口办事指南。在专区放置文件展架展板和书架等设施设备，对各级《政府公报》及各类报刊杂志等进行展览展阅。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、公开与服务相结合、纸质与电子相结合的方式，多渠道、全方位、广角度、宽领域、分层次打造服务功能齐全、服务覆盖面广、群众人人受益的政务公开专区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二是坚持“六统一”（统一事项管理、统一身份认证、统一证照服务、统一好差评、统一公共支付、统一投诉建议）促进政务平台一体化建设，打造“操作更傻瓜、应用更便捷、处理更智能”的线上政务服务平台，持续推进全市1479个政务服务事项“网上办、掌上办、一次办”，梳理1312项“网上可办”，1118项“不见面办理”，462项“即来即办”，482项可“指尖办理”，

“出生一件事”等 23 个事项一件事一次办，344 个高频事项“一网通办、一窗综合受理”，全面提升政务服务便民化水平。

三是利用局机关和政务大厅公示栏、宣传栏、电子显示屏等，将工作职责、履职要求、工作流程、办事程序、时限、所需材料及注意事项等主动公开。设立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和自助服务区，配备打印机，实现群众及时便捷查询、打印，据不完全统计，一年来群众查询浏览近 5000 人次。

四是在政务大厅及各乡镇（街道）办事服务场所安装 185 台评价器，坚持一事一评，建立以评促改的“好差评”制度，办件评价实现常态化，积极回复 12345 投诉，防范化解矛盾纠纷。并通过各窗口“好差评”评价器，录入办事指南、疫情防控知识、政策法规等宣传内容，方便办事群众利用办事等候时间查阅获取信息。

五是举办以“办实事 优服务 促团结 聚民心”为主题的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，邀请市民代表、企业代表、基层政务服务工作者等 30 余人走进灵武市政务大厅，实地感受政务服务审批场景，实地了解政务服务流程。

#### **（五）监督保障**

我局对公开信息进行梳理，建立了完善的信息公开审批、监察、保密体系，使得信息公开工作在有序推进的同时能够保证合理性和合法性。安排工作人员参加全市统一组织的政务公开专题培训班学习，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62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### （一）存在问题

一是政务公开意识还需进一步强化，政务公开载体还需完善功能，提高效率。二是在审批结果公示方面，由于不同类别的审批事项使用的业务系统不同，审批单位只是系统的使用方，但又不是数据的存储方，导致部分结果数据无法实现自动统一归集，不能做到即办即公示，要靠人工二次录入解决，效率较低。

### （二）改进措施

一是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深化公开内容，提高行政透明度。以政府信息公开带动办事公开，以办事公开带动便民服务，加大有关办事方面政府信息的公开力度。二是进一步加强公开载体建设，方便公众查阅政府信息。加大政府微信公众号的宣传力度，拓宽宣传渠道。三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分类和实效性，为公众提供快捷、方便的服务，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及时、准确、有效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暂无需要报告的事项。